

中国物业管理杂志社

中物杂志函〔2026〕4号

关于开展第十四届物业管理行业 摄影及微视频展的通知

各有关单位：

2026年是“十五五”规划的开局之年，也是中国共产党成立105周年，为深入落实全国住房城乡建设工作会议“实施物业服务提升行动”工作要求，《中国物业管理》杂志社联合各地物业管理行业协会，共同开展以“党员的力量”为主题的第十四届物业管理行业摄影及微视频展，用照片和视频形式，聚焦物业服务一线默默奉献的共产党员，用光影捕捉他（她）们在平凡岗位上的榜样力量。现就有关事项通知如下：

一、组织单位

主办单位：《中国物业管理》杂志社

联合主办：各地物业管理行业协会

二、活动主题

党员的力量——平凡岗位上的榜样

三、活动时间

（一）2026年3月至5月，面向全行业征集作品，择优在

《中国物业管理》杂志微信平台展示及投票，并联动各联合主办单位在各地小区联展；

（二）2026年6月，汇总优秀作品编印《党员的力量》纪念册，在全行业推广学习；

（三）2026年7月，在2026中国国际物业管理产业博览会公益展上展览展示优秀作品。

四、作品要求

（一）作品内容要求

作品聚焦设施设备维护、秩序维护、维修、保洁、绿化、管家、项目经理等物业服务一线党员，展现他（她）们立足岗位提升服务质量，为居民创造更加舒适、安全生活环境的典型事迹进行创作，展现党员“愿担当、敢担当、善担当”的精神风貌，激发全社会对物业服务工作的理解和尊重。

（二）格式要求及命名规则

1. 摄影作品应采用 JPG、TIFF 格式（TIFF 格式文件 20M 以上，JPG 格式文件 2M 以上），分辨率不低于 300dpi；

2. 微视频作品形式可以是微电影、短剧、动漫等，节奏紧凑，时长 10 分钟以内，采用高清格式，分辨率不得低于 1280*720（16:9）或 960*720（4:3），码率不得低于 5M/秒，格式为 MOV、AVI 或 MP4 等；

3. 摄影作品和微视频作品文件命名方式：企业全称+作品名称+作品内容简介（总字数 200 字以内）。

五、作品征集

（一）摄影及微视频展为公益活动，不收取任何费用；

(二) 各地物业管理行业协会，可组织会员单位推荐作品；

(三) 中国物协会会员单位、《中国物业管理》杂志协办单位可自荐作品；

(四) 推荐单位请登录以下链接地址 (<https://v.wjx.cn/vm/tgqdczA.aspx#>) 或扫描下方二维码登记上传作品。



六、知识产权说明

(一) 申报作品即视为作者同意将作品使用权让渡给主办单位；

(二) 申报作品须为原创，不得虚构、合成或盗用他人作品，如涉及图片、视频、字体等侵权问题，责任由申报单位承担。

七、联系方式

联系人：姜军、齐成伟

联系电话：010-88086335 88083570

